授权委托书

海宁中国家纺城股份有限公司：

兹委托 （身份证号： ）为我司合法委托代理人，授权其代表我司参与由贵公司组织的2025海宁中国·国际家用纺织品（春季）博览会服务投标相关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代表我司参与应征报名、参与投标等事宜。该委托代理人的一切行为代表本公司，与本公司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同时该委托代理人无权转换代理权。本公司愿承担该委托代理人所有行为所造成的法律责任。

委托期限：自2024年12月19日起至2025年1月15日止。

特此授权委托。

 单位（公章）：

 日期： 年 月 日